



●西湖 李 忠/摄

保护西湖自然山水为什么那么重要

■ 陈文锦 / 文

前一段时候,有机会参加西湖景区两个建设项目的评审,一个做项目可行性研究的单位介绍说,此项目不在文保单位甲的建控范围之内,又不影响文保单位乙的景观风貌,即便面积大些,也无非是占用了西湖山区的一点环境,因此是合理的、不违法的。另一个项目,则因为怕地面建筑盖多了,影响不好,遂打起了开挖山体,建设庞大的地下空间的主意,这样既得到了实惠,又避过了耳目。

这两个项目诉求各有不同,但却共同牵涉到一个问题:怎样看待西湖山水?西湖自然山水应该受到什么程度的保护?

西湖是文化景观遗产,西湖的价值就在于“文化”。所以相当一部分人认为,保护西湖主要就是保护好西湖的文化遗存,即列入遗产名录的 14 处文化史迹,西湖十景以及其他不同等级的文保单位等。

这个观点对吗?对;又不对。如果西湖成为世界遗产能够靠这些文化遗存说事,那么当初,当省市有关部门把它们打包申遗时,就不会一遍又一遍地被打回来了。西湖的这些文化遗存,虽然在中国历史和文化发展的长河中具有重要的意义,但这是就精神层面而言的。不要忘记,世界遗产是物质性的,讲的就是遗产的物质形态在世界上的特殊地位和价值。说实话,西湖的这些文化遗存,就其物质形态而言,并没有什么独特性和唯一性,是进不了世界文化遗产的行列的。

很显然,西湖能够成为世界文化景观遗产,并不仅仅靠这些文化遗存,还有赖于其他物质层面元素的存在。西湖的价值是由各种自然的、历史的、文化的因素综合起来形成的。陈同滨教授主持的申遗文本,将这些元素归纳为六大景观要素:即西湖自然山水、城湖空间特征、西湖景观格局、“西湖十景”、西湖文化史迹、西湖特色植物。这是历史上第一次从物质层面解析了西湖文化景观的构成,用一个完整的、物质性的框架将西湖的美丽和魅力还原了出来。这一论述受到国内外专家的普遍认同,也是世界遗产组织能够批准西湖文化景观为世界遗产的根本原因。

在这六大要素中,西湖自然山水是自

然,城湖空间特征说的是一种自然和地理的方位,一多半还是自然。西湖景观格局则是人类对自然形态的一种改造和提升,基础是自然。西湖十景也是以自然景色为基础提炼而成的。西湖特色植物就更是自然了。真正和自然关系不大的只有西湖文化史迹这一项。西湖的伟大之处就在于,它硬是把一个以自然特征为主的地域实体打造成了中华民族的审美范例和模式,使其成为了一种“文化”。从这个意义上说,西湖是一种以自然景色为基础的“文化”景观遗产。放眼全世界,这样一种思路和范式几乎是没有任何的,这才是西湖独特的价值所在。现在全社会对文物保护的认识提高了,这是好事,但具体到西湖的保护,如果仅仅将眼光落在文物保护单位这一点上,那就大错特错了。有些人没有意识到,既然六大景观要素共同打造了西湖文化景观,那么这六大要素就都是西湖价值的生命线。六大要素并列在西湖价值的清单上,说明它们同等重要,缺一不可。重要性一样,保护级别也应该一样。如果把保护西湖的文化遗存看成是不可逾越的红线,其他五个要素难道就不是红线吗?前一阶段的“拆柳风波”,说到底,就是因为对西湖边柳树文化含义的轻忽和浅薄而导致好心做了坏事。所以,用一般文物保护的意义来理解西湖的保护,是很不全面、容易走偏方向的。文化史迹固然重要,但决不是保护西湖的全部内容。

从当前实际情况看,西湖文化史迹和西湖十景作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是做得相当好的。城湖空间特征近年来通过规划控制,也有了明显的进步,西湖景观格局,通过申遗阶段的整治,基本上处于稳定状态。西湖特色植物,以春桃、夏荷、秋桂、冬梅为代表的景观植物和其他古树名木也得到了良好的保护。唯独西湖自然山水这一要素,尚没有引起多数人的重视,或者说,重视的高度还不够。有的人总觉得,西湖景区那么大,搞点建设自己用有何不可呢?西湖群山,从北西南三个方向围护着西湖。它不是作为西湖文化景观的背景或环境存在的,而是西湖文化景观的本体,是孕育西湖各种美好景观的第一要素。所谓晴好雨奇、晨昏烟霞,溪涧泉流,都有赖于这一特定的地形地貌,它是造物者的厚赐,决不可以大大咧咧的态度掉

以轻心的。本文开头提到的观点,即认为在西湖山区盖房子,只要不在文保单位的建控范围之内,就不会对西湖景观产生负面影响的想法,不仅有违于西湖作为世界遗产的价值论述,更不符合西湖的实际。如果这个看法成立,那么,从宝石山到灵隐的一连串山地,不在文保单位建控范围内的地点多了去了,难道都可以用来盖房、用来建设吗?习近平总书记一再强调:“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普通的无名山地尚需要这样做,以防止过度建设,西湖群山作为著名的风景山地,难道不需要尽可能保持其绿水青山的原真面貌吗?事实上,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和政府历来非常重视西湖山区的保护,周恩来总理、陈毅副总理、省委江华书记以及建设部戴念慈副部长等许多党政领导、知名专家,都反对西湖山区的过度开发,提出要防止“湖西城市”的出现。八十年代,还开展过一场轰轰烈烈的拆除与风景名胜无关的违章建筑的“拆违”运动。西湖申遗成功后,世界遗产组织非常重视西湖,不断来函询问有关情况,主要是两点,一是城湖关系,有没有在西湖视域范围内新出现高层或超高层建筑,影响观瞻。二是景区范围内为什么建筑量增加得那么快,这一条实际上就是指西湖自然山水的保护要引起重视(因为建筑量的增加主要就在这一块)。当然,一些有利于提升和充实西湖文化景观内涵,与风景游览有关的建筑,该建的还是要建,现在的问题是,不管什么类型的建筑,都被说成是为了提升景区的质量,建筑量的增加超过了以往的各个时期,增加得实在太多了。这在全国 50 多处世界遗产中是不多见的。

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在当下是一个热门话题,但是需要搞清楚的是,西湖虽然毗邻城市,在行政上属于城市的一部分,但西湖是世界文化遗产、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密集分布区。城市的功能是发展经济、为居民提供更好的服务,而西湖的功能则是以保存历史、展示文化为主,通过更多人的参观游览,从而提高中华民族的文化自信。两者是完全不同的。城市里应当发展的东西,在西湖未必适用。不要以为地表看不到的地下空间不会对西湖自然山水造成伤害。

西湖自然山水是一个受保护的实体。开

挖地下空间对它的危害至少有三个方面,绝对不可小觑。首先,西湖群山是天目山脉的尾闾,山体其实并不高大厚实,动辄开挖几千平米的地下空间,对山体的影响在很大程度上是不可预知的。万一遇到地震、台风、连续特大暴雨等天气,酿成泥石流、山体崩塌等次生性灾害不是没有可能的;其次,西湖群山大都属于石灰岩地层,属于岩溶性质,泉井溪涧是西湖景观的一种重要特色,历来为大众所喜爱。地下水依靠石灰岩的裂隙形成径流,一不小心破坏了它固有的流向,即便再想复原,也是绝对做不到了。地铁吴山枢纽离大井巷距离并不算太近,谁料想开建以后,钱塘第一井的水源就趋于枯竭。再往早点说,原来水乐洞泉声淙淙,现在则成了无水的旱洞。这都是人类对原有地形地貌扰动的结果;第三,挖地下空间,其实与地面盖房完全不同,盖房是可逆的,大不了拆除复绿,对自然环境影响很小,而开挖地下空间则不同,它是不可逆的,永久性的,想填也填不回去了。所以,对西湖群山下空间的开挖必须慎之又慎,能不挖就坚决不挖。千万不要以为有了现代技术,人就能操控一切,就能玩自自然于股掌之上而没有报应。

记得当初申遗的时候,各方面对此前开挖的灵溪、五老峰等隧道都感到是块心病,都觉得不太好说。不过好在来杭州考察的专家不是专门来挑毛病的那种,他们都非常支持西湖申遗,他们不问,我们不提,彼此心照不宣,事情就过去了。但开挖西湖山体,对遗产的真实性完整性肯定是有伤害的,这是当时所有人的共识。难不成到了今天,就要好了伤疤忘了痛,把这一切都忘了吗?

前段时间看到一个广告,说西湖将会是世界上第一个在地下有地铁通过的世界遗产,听口气他很骄傲。我很感谢这一位策划者,因为它证实了全世界几百个遗产,没有一个地下被轨道交通线穿过的,这比我自己去查资料省力多了、可靠多了。有的人立志要做第一个吃螃蟹的人,确实勇气可嘉。但不要忘了,世界遗产不是铁饭碗,这几年摘帽已经有好几个了,列入濒危名单的更多。有的也并非什么都做得不好,而只是某一个建设项目从根本上违背了遗产真实性、完整性的原则。而且人家处理起来,也未必会事先会与遗产地打招呼,给你留下勾兑的时

间。西湖是杭州人民乃至全国人民的财产,你某个公司再伟大再重要,什么时候得到过杭州人民的授权,让你有资格冒着西湖可能被列为濒危遗产乃至摘牌的风险来做这件事?

建设性破坏是西湖保护的痼疾。我在《西湖一千年》中提到过,同样是杭州市的世界遗产,为什么良渚、大运河在保护范围内的主要工作方向是拆、拆、拆,而西湖则是建、建、建。良渚遗址边上可以保留水稻田和芦苇地,而西湖边上有了空地就会想到盖房?很多人没有觉察这是个巨大的悖论,说明西湖保护存在着巨大的认识盲区。西湖成了世界遗产后,也没有改变这样一种路径依赖。这种路径依赖,说穿了就是以小单位的利益牺牲公共利益,这是需要认真反思的。西湖不是唐僧肉,而是中华民族一千多年最令人骄傲的审美圣地,代表了中华民族的审美理想和高上的精神境界,是可以让中国人真正感到文化自信的一快宝地,这是多少物质财富都换不回来的。现在有些可行性研究,只讲可不可以建设,不讲应不应该建设,只讲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不讲六大景观要素的保护,这其实是偷换命题。

近些年来,在习近平总书记的倡导下,敬畏历史,敬畏遗产已蔚成风尚。“文革”以前,有人建议在故宫三大殿和乾清门之间挖一条隧道,以解决北京城东两侧(平安大道)交通堵塞的问题。按现在的工程技术水平,要做到在故宫地面上看不到任何痕迹一点都不难,不影响故宫的真实性也不难,但改革开放以后,再没有人提这种傻乎乎的建议了,因为大家懂得了故宫对北京的重要性、懂得了对文化遗产的敬畏。西湖对历代杭州城市的发展作出了多大贡献,这是每个杭州人都心知肚明的。北京人能够做到的,杭州人也应该做到。不要一看见西湖边的林地和山坡,就觉得它是可以利用的。为什么?因为西湖文化景观是以自然景观为基础的一种“文化遗产”,所有的自然景观,自然的原真性,都要保护,它们不论大小好坏,都是西湖文化遗产的一部分,都是保护红线的一部分,都是需要敬畏的。

(作者系浙江省文物局原副局长、浙江省博物馆学会原会长)